



联合国



联合国人类住区  
会议（生境二）

土耳其 伊斯坦布尔  
1996年6月3日至14日

Distr.  
GENERAL

A/CONF.165/9  
9 Ma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临时议程\* 项目9

《生境议程》：目标和原则，承诺和全球行动计划

会议秘书长的说明

1. 1996年2月5日至16日在总部召开的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1996年2月16日的第3/8号决定,决定向会议提交经口头订正并将成为会议最后文件的所有文件以供审议。《生境议程》草案将以A/CONF.165/L.1号文件提交会议。

2. 此外,筹备委员会决定向会议转递有关《生境议程》草案第二章(目标和原则)、第三章(承诺)和第四·D章(能力建设和体制发展)的修正案文或备选案文,以供进一步审议。这些案文都是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从各国政府和联合国实体收到的。这些提案的汇编载于文件A/CONF.165/L.1/Add.1。

3. 会议也将收到文件A/CONF.165/L.1/Add.2,这是由属于欧洲联盟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就《生境议程》草案各章提出的修改汇编。

4. 最后,也是在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期间提出的有关第四章A节(导言)、E节(国际合作和协调)和F节(全球行动计划)的新的提案将以文件A/CONF.165/CRP.1提交会议。这些提案应连同《生境议程》草案一起审阅。

-----

\* A/CONF.165/1。